

证券代码：002203

证券简称：海亮股份

公告编号：2011—025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7月28日接到控股股东海亮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海亮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7,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75%）质押给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用于借款担保。上述质押行为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相关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为2011年7月28日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登记为止。

目前，海亮集团有限公司共持有公司股份167,491,14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1.86%；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海亮集团有限公司累计质押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为55,24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3.81%。

特此公告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七月二十九日